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9-62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081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1 日